**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案件名称** | CMA中国第二私人有限公司收购申宁置业有限公司股权案（以下简称“**拟议交易**”） |
| **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** | 根据于2021年6月25日签订的主协议，CMA中国第二私人有限公司（“**CMA**”）拟（通过其间接全资子公司CMA中国II长宁有限公司（“**CMA长宁**”））从Reco Zhongshan Park Private Limited和CPPIB US RE-3, Inc.处收购其持有的申宁置业有限公司（“**申宁置业**”）的股份；此外，CMA长宁还将从朗达投资有限公司处收购其持有的申宁置业的股份。交易完成后，CMA长宁将拥有申宁置业100％的股权。 |
| **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** | 1. CMA中国第二私人有限公司（“**CMA**”）
 | CMA于2010年8月24日在新加坡成立，是凯德置地的全资子公司。凯德置地成立于1989年1月5日，总部位于新加坡，并在新加坡上市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凯德置地与其控制的关联实体（“**凯德集团**”）管理资产约1,325亿新元。凯德集团的投资组合横跨多元房地产类别，包括办公楼、购物中心、产业园区、工业及物流地产、商业综合体、城镇开发、服务公寓、酒店、长租公寓及住宅。 |
| 1. 申宁置业有限公司（“**申宁置业**”）
 | 申宁置业于2005年1月10日成立，持有上海东方海外凯旋房地产有限公司（“**上海东方**”）约95％的注册资本，上海东方持有位于中国上海的长宁来福士广场。申宁置业仅通过运营长宁来福士广场获得营业收入。它在中国境外没有任何业务。 |
| **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** | 🗹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
| 🞎 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3、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 |
| 🞎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🞎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
| 🗹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
| **备注** | 相关市场及市场份额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相关商品市场** | **相关地域市场** | **市场份额数据** |
| 大型零售商业地产的开发和运营 | 上海市 | 凯德集团：[0-5]%；申宁置业：[0-5]%；合计：[5-10]% |
| 写字楼地产的开发和运营 | 上海市 | 凯德集团：[0-5]%; 申宁置业：[0-5]%;合计：[0-5]% |

 |